

<p>★審核★</p> <p style="font-size: small;">如 發</p>							批 示	109年 06月 24日 宜康科技文化 有限公司
明 說							旨 主	
謹 呈						人員蔡易姣、張育慈 無法親自辦理離職手續，請公司允以解職並終止承攬契約	單 位 人 員 離 職 事 宜	位單簽會
負 責 人 ： 吳 豐 名	申 請 人 ： 吳 豐 名							